

关于 2023 年春季学期开课计划课程考核方式填报的说明

各教学单位（部）：

目前各专业正在对 2023 年春季学期开课计划进行落实，针对课程考核填报存在的问题，同时为了提高后续考试组织的工作效率，现对各专业课程考核填报做以下相关要求说明：

一、 考核方式

根据学院《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涉外学院课程考核管理办法》的文件要求，考核分为考试（闭卷考试和开卷考试）和考查两种方式。每门课程的考核须依照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设定的课程考核方式执行。

二、 课程考核组织及形式

1、课程为考试方式的，由教务处考试中心统筹安排，分期末考试周的考试和其他时段的考试，其中期末考试周安排的笔试考试课程除公共类课（大学英语、数学类课程）外，各年级各专业每学期的专业课程不超过 3 门。其他时段的考试原则上为教学周（16 周）以内结课的课程考试，并在结课后的第二周内组织考试。以上考试课程的任课教师须在结课的前一周填写《考试审批表》报专业教研室及教务处考试中心审批。

2、课程为考查方式的，由课程任课教师自行组织，在考查前填写《考查审批表》报专业教研室及教务处考试中心审批。

3、课程考核的方式须在下达的 2023 年春季学期教学计划中填报注明尤其是明确期末考试周安排的考试课程。为规范统一且明晰，填报考核的方式按以下三种类型进行标注：1) 考试（期末统考）、2) 考试（其他时段）、3) 考查。确认填报后的考核方式不得随意更改。

请各二级学院（部）认真按照上述要求执行，未按要求执行的教师或相关单位，并影响教学秩序的，将按照有关教学事故进行处理。

